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），现对公告附件一中部分内容进行更正，具体如下：

附件一《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》第一项第四款中“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。”更正为“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”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其他披露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更正后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六日